

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诉讼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了《关于新增诉讼事项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52），近日公司收到相关诉讼的进展性文件。现将相关诉讼事项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（2018）闽 02 民初 705 号案件

（一）本案基本情况

公司与厦门金海峡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金海峡”）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，具体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《关于新增诉讼事项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52）。公司不服福建省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一审判决，向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。

（二）进展情况

本案经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立案受理后，依法组成合议庭进行了审理，现已审理终结。法院认为：一审判决认定事实清楚、适用法律正确，应予维持。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一百四十四条、第一百七十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，判决如下：

驳回上诉，维持原判。

二审案件受理费 485 元，由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负担。

本判决为终审判决。

二、对公司的影响

目前暂无法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，最终以审计报告结果为准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(<https://www.cninfo.com.cn>)和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出具的《民事判决书》（2020）闽民终 49 号。

特此公告。

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0年8月5日